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09月0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08月28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申红女士为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申红女士系王俊民先生妻姐，出于审慎考虑，王俊民先生回避该议案表决。

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

象共计 127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766,6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713%。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解锁比例为 0，公司拟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9 月 03 日